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 13 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7,999,5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6479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中的 2,868,840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晨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曹海磊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1,080	0.0007	5,000	0.0038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改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7,993,441	99.9955	6,080	0.0045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 以上普 通股股东	137,987,44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 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 以下普 通股股东	6,000	49.6688	6,080	50.3312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 以下普通股股东	6,000	49.6688	6,080	50.3312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 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6,000	49.6688	6,080	50.3312	0	0.0000
7	关于改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0	49.6688	6,080	50.3312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程、吴瑶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